

关于表彰揭阳市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

揭府〔2010〕5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我市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按照国家、省的统一部署，经过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广大普查工作者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为优化经济结构、科学制定经济社会政策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普查工作中，全市各有关单位及个人坚持科学发展观，积极工作，努力提高工作质量和效果，涌现出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市政府决定对揭阳市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的16个先进单位和92名先进工作者予以表彰（名单见附件）。

希望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再接再厉，戒骄戒躁，再创佳绩；全市各有关单位和个人，要以先进为榜样，开拓创新，扎实工作，为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努力奋斗！

附件：1、揭阳市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先进集体名单

2、揭阳市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先进工作者名单

揭阳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七日

附件 1

揭阳市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先进集体名单

市直有关单位 (5 个)

中共揭阳市委宣传部

揭阳市统计局

揭阳市财政局

揭阳市农业局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榕城区 (1 个)

榕城区仙桥街道办事处

揭东县 (2 个)

揭东县卫生局

揭东经济开发试验区

惠来县 (2 个)

惠来县环境保护局

惠来县农业局

普宁市 (2 个)

普宁市环境保护局

普宁市畜牧水产局

揭西县 (2 个)

揭西县棉湖镇人民政府

揭西县农业局

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 (1 个)

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建设局

东山区 (1个)

东山区东兴街道办事处

附件 2

揭阳市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先进工作者名单

市直有关单位 (24人)

苏 娴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卢丁贤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许幼娟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杨舜珍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李小珍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谢平勇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曹妍妍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林子衡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袁锦盛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
陈 锋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
林壁松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
谢建强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
钟丽璇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
郭润榕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
林德锋	揭阳市环境监测站
黄玲玲	揭阳市环境监测站
张丹容	揭阳市统计局
郑文生	揭阳市农业环保和农村能源站

- 许贵勇 揭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李泽明 揭阳市公安局车管所
陈炳忠 揭阳市卫生局
郑子丹 揭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吴建坤 揭阳市海洋与渔业局
郑振波 揭阳市市区垃圾处理场

榕城区 (5 人)

- 钟岳武 榕城区仙桥街道办事处
林少英 榕城区榕华街道办事处
王剑东 榕城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陈贵忠 榕城区梅云街道办事处
魏庆波 榕城区榕东街道办事处

揭东县 (15 人)

- 张 强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陆游金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朱延卫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王小杰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江惜卿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蔡日照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江利宏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袁建海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黄伟东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刘 坡 揭东县环境保护局
郑益仁 揭东县锡场镇党委、镇政府
陈惜贤 揭东县农业局
陈奋藩 揭东经济开发试验区管委会

刘树林 揭东县砲台镇城建办

王喜能 揭东县卫生局

惠来县 (10 人)

黄泽村 惠来县环境监察分局

高少鹏 惠来县环境保护局

詹春松 惠来县环境监测站

吴绵明 惠来县农业环保与农村能源站

吴朝俊 惠来县畜牧畜医局

黄楚元 惠来县环境监测站

谢健文 惠来县海洋与渔业局

余映宣 惠来县环境监察分局

林少铿 惠来县环境保护局

吴浩涛 惠来县环境监察分局

普宁市 (18 人)

李绪旺 普宁市环境监测站

詹佩珊 普宁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谢静明 普宁市环境保护局

许一杰 普宁市环境保护局

赖世平 普宁市农业局

陈钢舰 普宁市畜牧水产局

陈国智 普宁市池尾街道办事处

何木镇 普宁市下架山镇人民政府

陈浩翰 普宁市大坝镇政人民政府

陈恒涛 普宁市军埠镇人民政府

杜光胜 普宁市占陇镇人民政府

马志武 普宁市占陇镇人民政府

- 庄振良 普宁市流沙东街道办事处
洪华敏 普宁市流沙东街道办事处
黄文鸿 普宁市流沙北街道办事处
李溢新 普宁市流沙西街道办事处
张文鸿 普宁市流沙南街道办事处
郑友生 普宁市梅林镇人民政府

揭西县 (10 人)

- 刘道燕 揭西县环境监察大队
杨凯旋 揭西县环境保护局
张志超 揭西县环境监察大队
曾凯理 揭西县环境保护局监测站
曾庆伟 揭西县环境监察大队棉湖分队
林利辉 揭西县环境监察大队棉湖分队
林长荣 揭西县农业局
许福文 揭西县畜牧局
李文菲 揭西县水产局
李重兴 揭西县灰寨镇人民政府

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 (3 人)

- 陈建伟 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凤美街道办事处
袁少文 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袁松波 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渔湖镇环保办

东山区 (5 人)

- 罗顺钦 东山区农业局
黄汉杰 东山区东兴街道办事处
王宏振 东山区磐东镇人民政府
陈杰波 东山区磐东镇人民政府

林雁文 东山区东阳街道办事处

普侨区 (1人)

卢楚南 揭阳市普宁华侨管理区环境保护局

大南山华侨区 (1人)

赖金池 揭阳市大南山华侨管理区

印发揭阳市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 事项调整目录的通知

揭府〔2010〕5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揭阳市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业经2010年9月9日市政府四届三十一一次常务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为配合省委省政府开展富县强镇事权改革，大力支持简政放权，除法律法规明确由县级人民政府及其行政主管部门管理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一律下放管理层级外，对法律法规明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或审批、审核、核准的，一律按事项的权属实行属地或分级管理。对列为下放管理的行政审批事项（包括省政府第142号令中委托和下放事项），只限于下放给建制县（市、区）。对列为实行属地或分级管理的行政审批事项，从其设定依据。为加快新城区建设步伐，对《广东省经济开发试验区管理暂行规定》（省长令第7号）明确赋予广东揭阳经济开发区的行政审批权限，市直各单位要相应放权给开发区管委